**聲 明 書範本**

**【辦理同業連帶擔保兩造公司是否為公司法所稱之關係企業證明】**

立聲明書人：000**建設有限公司**（代表人：000）

茲就本公司之預售屋建案【建造執照字號：建執字第 號】與000**建設有限公司**辦理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履約保證機制第七點之一第二選項-其他替代性履約保證方式-「同業連帶擔保**」**事宜；茲為落實資訊揭露及維護購屋民眾權益之目的，特依照111.05.05台內地字第1110262768號函示切結聲明如下：**查被擔保ooo建設有限公司與提供擔保本建案完工交屋履約保證之ooo建設有限公司，兩造公司係(非)屬於公司法第369-1條所稱之關係企業**，**並經兩造公司確認屬實，如有不實，兩造公司及其代表人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概與 貴公會無關，恐口無憑，特立此聲明書為證。**

**※同意提供連帶擔保之同業公司簽章附署：**

**保證人：000建設有限公司**

**統 編： 公司電話：**

**代表人： 身分證號：**

**地 址：**

**此 致 花蓮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公鑑**

**立聲明書人：ooo建設有限公司**

**統 編： 公司電話：**

**代表人：**

**身分證號：**

**地 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建設有限公司銷售聲明公告範本**

**○○建設有限公司（代表人：○○○）興建銷售之☆☆☆☆建案(建造執照字號：建執字第 號)與提供擔保本建案完工交屋履約保證之◎◎建設有限公司（代表人：◎◎◎），兩造公司係(非)屬於公司法第369-1條所稱之關係企業。特此公告，請查照。**

**○○建設有限公司 (簽章)**

**代表人：○ ○ ○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